

產權持有方法?

	共同財產/同居關係	共有產權	信託	聯名擁有	作為個別產業
誰能這樣登記?	只有已婚配偶或同居伴侶。	任何人。也可以包括夫妻或同居伴侶。	受託人代表受益人持有產權，受益人可以是個人，一組人或其他機構。	任何人。也可以包括夫妻或同居伴侶	任何人都可以以各別產業的方式登記產權。
怎麼劃分所有權?	每個配偶/伴侶在婚後或登記後被推定為共同擁有房產的權益。	所有權可以分為任何數量的相等或不相等的股份。	受託人擁有合法所有權；受益人（或受益人們）持有利益所有權。	聯名擁有的各方必須擁有平等的不可分割的利益，由同一份契約獲得產權，並擁有平等的權利。	一個人擁有持有他或她的獨立的房產的100%權益。
誰擁有產權?	產權通常歸屬為：John和Jane Doe，夫妻；或者李四和張三，同居伴侶；或者李四和張三，婚後配偶。	產權可能被歸屬為：艾米，倒鈞，柯特，共有產權，各方擁有不可分割的三分之一的產權。	受託人擁有合法所有權。產權通常歸屬為；李四，李四家族信託的受託人。	產權可能被歸屬為：安迪，鮑勃和卡羅爾，聯名擁有	如果已婚，或登記為同居伴侶關係，產權將被歸屬為：艾米，已婚人士，為她各別產業。如果是同居伴侶關係，產權可能被歸屬為：艾米，同居伴侶，為她各別產業。如果是單身，產權可能被歸屬為：鮑勃，為她各別產業；或者，鮑勃，單身。
誰擁有房產?	每個配偶/伴侶有管理權和控制產權。	共有產權的各方擁有平等的權利。	根據信託協議中規定來釐定誰擁有房產。	聯名擁有的各方擁有平等的權利。	如果是單身，個人將擁有房產權利。如果已婚或同居伴侶，非持有但居住在產業裡的配偶或同居伴侶將會擁有家園權益。
房產利益的轉讓方法?	雙方配偶/伴侶必須由單一的書面契約轉讓他們的產權。在有限的情況下，配偶/伴侶的其中一方可能可以傳達一個家族企業相關的不動產。	共有產權的各方可分別轉達他或她的個人產權。	根據委託協議，受託人代表受益人（或受益人們）交易信託財產。	聯名擁有的任何一方轉讓產權皆會中止聯名擁有這個持有方法。	在許多情況下，獨立房地產的擁有者可以個別的轉讓他的產權。如果是已婚或同居伴侶關係，在某些情況下，產權公司將要求業主的配偶或同居伴侶簽署契約。
轉讓後買方的地位	買方可以購買產權，但必須由夫妻雙方/同居伴侶簽署並承認契約的轉讓。	跟共有產權的其中一方購買產權的新持有人將與共有產權的剩下各方共同擁有產業。	只要受託人按照與委託協議一致的方法轉讓房產，買方可以獲得合法和利益所有權。	聯名擁有的新買方將與產業的其他各方設立為共有產權。	如果賣家是單身的，只要賣方簽署並承認契約的轉讓，買方將可以得到產權。如果賣方有配偶或同居伴侶而且賣方的配偶/同居伴侶不簽署契約，買方可以在配偶/同居伴侶不反對的情況下得到產權。
如果一方去世了怎麼辦?	如果配偶/伴侶在無遺囑的情況下去世，未亡配偶/伴侶將繼承擁有權。	共有產權的各方可以根據個別遺囑設立繼承人。	如果受託人去世了，委託協議可能命名繼任受託人，或由委託人或受益人選擇，或由法院指定另外一位繼任受託人。	聯名擁有的一方去世的話，他/她的利益將會立即均分給倖存的聯名擁有的各方。	各別產業的利益可以通過遺囑轉讓。如果死者是單身而且沒有遺囑，死者的各別產業權益將首先轉讓給孩子，然後父母，或兄弟姐妹，祖父母，或表/堂兄弟姐妹。如果死者是已婚或有同居伴侶關係但沒有設立遺囑，配偶或同居伴侶將根據死者是否有子女，父母或兄弟姐妹存活而繼承一個半，四分之三，或所有的產權。
繼承者的地位	配偶/伴侶可以通過遺囑把個人利益交與繼承人。如果是這樣，未亡的一方將與繼承人變成共有產權的關係。	繼承人或受遺贈人與其他共有產權的各方一起擁有產權。	繼任受託人的地位是由委託協議釐定的。	最後的倖存者將會獨自擁有整份產業的擁有權。	繼承人或受遺贈人與其他共有產權的各方（如果有的話）一起擁有產權。

這個對比表只用於提供一般信息，不應該被用來識別你怎麼登記產權。我們強烈建議您尋求獨立的律師意見，以確定各種產權擁有方式的法律 and 稅務後果